

日期: 2012.05.23

時間: 15:10~15:15

場次: 【研討會四】: 國際私法與國際經濟法

主持人: 楊楨教授

記錄人: 中興大學科法所已畢業 2009 級陳逸如

這場是國際私法與國際經濟法的專題研討會，我在開始之前，先跟各位介紹一下今天的四位主講人。第一位是徐慧怡院長，台北大學法學院院長，徐老師是在加州 Santa Clara 的博士。他在國際私法，特別是兩岸婚姻方面有專門的研究，我們經常可以聽到或看到他的發表或看法。

第二位是陳榮傳教授，台北大學的教授。陳教授之前跟我是同事，不需要我介紹，他現在是全國知名度。如果各位有注意最近的報紙的話，可以知道他是全國的知名度，特別是對收購。陳老師除了在國際私法之外，他特別在物權法也有很多特別的看法。陳教授是政大法學博士，在我們東吳也任教好幾年，他今天要談談專利的審查管轄權的問題。第三位是孫遠釗教授，孫教授是在馬里蘭大學拿的博士，所以我覺得他來參加這個研討會是很有意義，因為丘老師是孫教授的老師，所以讓老師來聽你的報告是理所當然，他也特地從美國趕回來。再來是王震宇教授，也是台北大學的法律系教授，王教授是美國美利堅大學的法學博士。我經常看到王教授發表文章，在國際經濟法方面發表的論文，也是我們這個學會舉辦國際會議時，他都會參與並寫篇論文，是有很多創作而且表現也非常的優異。

今天就由這四位做專題報告，現在我們就按照大會編列的順序，一位一位來報告。大會告訴我們，今天報告的時間是 11 分鐘，12 分鐘會按一次鈴，之後就會繼續的按鈴，那就請各位留意時間。這邊我們就先請徐院長先開始。